

债券代码：101769004

债券简称：17 泛海 MTN001

债券代码：101800969

债券简称：18 泛海 MTN001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进展公告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 1 月 20 日，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来的通知。根据该通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中心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卢志强先生提起诉讼。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收到北京金融法院送达的上述两起诉讼的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材料。后根据民生银行申请，北京金融法院对公司、武汉公司、武汉中心公司的部分财产采取了保全措施。2023 年 10 月 7 日，公司收到北京金融法院就武汉公司一案作出的一审判决。武汉公司对一审判决中部分判决不服，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3）京民终 1136 号《民事判决书》，主要内容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20 日、2023 年 2 月 7 日、2023 年 2 月 22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4 月 14 日、2023 年 10 月 10 日、2024 年 9 月 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的相关公告。

二、最新进展

2024 年 9 月 25 日，公司收到北京金融法院送达的《执行通知书》，主要内容为：（2023）京民终 1136 号法律文书已发生法律效力，民生银行向北京金融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北京金融法院已依法立案执行。北京金融法院责令公司立即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及法律规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法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有待于执行情况而定，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执行情况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四、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盖章页）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5日